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2019 年 9 月 26 日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转型而来，基金合同当日生效。由大集合份额转型而来的 A 类基金份额生效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新设的 B 类基金份额当日未开通销售，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起（含）开始办理申购业务并生效。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91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原东方红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变更为 A 类基金份额，不设置锁定持有期，但仅开放日常赎回业务。B 类基金份额开放日常申购与赎回业务，但对每份 B 类基金份额设置三年锁定持有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9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02,910,121.3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深入研究，精选个股的基础上稳健投资，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动态跟踪海内外主要经济体的 GDP、CPI、利率

	等宏观经济指标，以及估值水平、盈利预期、流动性、投资者心态等市场指标，全面评估上述各种关键指标，并预测其变动趋势。从而对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的风险和收益特征进行预测。通过定性和定量指标的分析，在目标收益条件下，追求风险最小化，最终确定大类资产投资权重，实现资产合理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恒生指数收益率×10%+银行活期存款利息×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A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910007	00788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1,941,761.41 份	710,968,359.9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A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3,313,506.42	-235,357,069.18
2. 本期利润	-19,008,191.19	-61,649,686.6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58	-0.080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68,198,035.46	2,499,999,418.1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4813	3.516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

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3%	1.34%	3.63%	0.71%	-6.16%	0.63%
过去六个月	-11.75%	1.35%	6.55%	0.93%	-18.30%	0.42%
过去一年	-19.32%	1.22%	-3.11%	0.94%	-16.21%	0.28%
过去三年	3.17%	1.29%	6.85%	0.95%	-3.68%	0.3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10%	1.31%	2.58%	0.98%	4.52%	0.33%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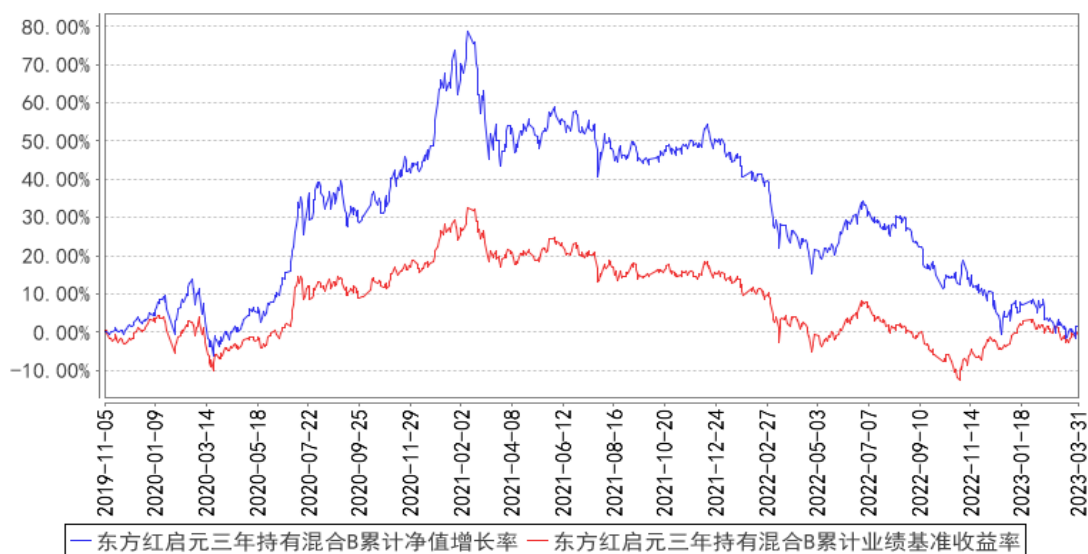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7%	1.34%	3.63%	0.71%	-6.10%	0.63%
过去六个月	-11.62%	1.35%	6.55%	0.93%	-18.17%	0.42%
过去一年	-19.08%	1.22%	-3.11%	0.94%	-15.97%	0.28%
过去三年	4.09%	1.29%	6.85%	0.95%	-2.76%	0.3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8%	1.32%	0.02%	0.99%	1.56%	0.3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B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傅奕翔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22年9月7日	-	10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22年07月至今任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07月至今任东方红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09月至今任东方红启元三年

					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一季度，国内经济运行全面恢复正常，企业的经营信心得到了很大的增强。经济修复的态势非常明确，但其速度我们认为会比较平和。展望未来，经济增长方面困难的时候已过，货币信贷保持稳中有松，同时 2023 年也有望看到美联储加息政策的停止甚至逆转。产业结构上我们

持续观察到，新兴的产业趋势在不断突破并能有较长的持续性。我们认为市场目前的投资价值非常好，后续资本市场有望能继续随着经济发展质量的提高，或能给投资者带来良好的长期回报。我们继续把研究重点放在符合下一阶段中国经济发展方向的行业上，重点关注能引领行业发展的公司。本基金继续在半导体及装备、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等领域持续研究，精选个股。同时在医药为代表的大消费领域以及传统经济领域，一大批优质的公司出现了非常有吸引力的价格和稳健增长的态势，本基金也在此类领域加强研究，适当布局。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3.4813 元, 份额累计净值为 3.9933 元; B 类份额净值为 3.5163 元, 份额累计净值为 3.5163 元。本报告期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53%,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63%; B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47%,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6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 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31,649,446.33	89.53
	其中: 股票	2,931,649,446.33	89.5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 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33,894,721.50	10.20
8	其他资产	8,990,143.85	0.27
9	合计	3,274,534,311.68	100.00

注: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86,696,229.35 元人民币,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74%。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3,745.76	0.00
C	制造业	2,842,380,058.00	89.7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619.60	0.00
E	建筑业	77,329.12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341,328.09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9,787.58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20,755.35	0.05
J	金融业	86,389.80	0.0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469.35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1,632.95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3,469.59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73,528.54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103.25	0.00
S	综合	-	-
	合计	2,844,953,216.98	89.80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0 能源	-	-
15 原材料	-	-
20 工业	-	-
25 可选消费	-	-
30 主要消费	-	-
35 医药卫生	86,696,229.35	2.74
40 金融	-	-
45 信息技术	-	-
50 通信服务	-	-
55 公用事业	-	-
60 房地产	-	-

合计	86,696,229.35	2.74
----	---------------	------

注：以上分类采用中证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008	澜起科技	3,872,539	269,218,911.28	8.50
2	300750	宁德时代	610,700	247,974,735.00	7.83
3	601689	拓普集团	3,526,285	226,105,394.20	7.14
4	300604	长川科技	4,548,600	219,970,296.00	6.94
5	688596	正帆科技	5,268,283	185,022,098.96	5.84
6	688223	晶科能源	12,292,885	171,239,888.05	5.40
7	002384	东山精密	5,530,000	167,282,500.00	5.28
8	603596	伯特利	2,229,595	158,791,755.90	5.01
9	688063	派能科技	581,394	142,732,227.00	4.51
10	688383	新益昌	1,072,299	141,661,420.89	4.47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股指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股票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股指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股票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回避市场风险。故国债期货空头的合约价值主要与债券组合的多头价值相对应。基金管理人通过动态管理国债期货合约数量，以萃取相应债券组合的超额收益。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上海浦江海关、栎社海关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会对上述证券继续保持跟踪研究。

本基金持有的前十名证券中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00,628.0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689,515.8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990,143.8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A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03,395,877.24	835,900,643.7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1,454,115.83	124,932,283.8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1,941,761.41	710,968,359.9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A	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混合 B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5,226,595.58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5,226,595.58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72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交易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 7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dfha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